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005新竹市中央路109號
承辦人：林永鈞
電話：03-5319756#323
傳真：03-5324834
電子信箱：5027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客字第10901506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「110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」乙份，請鼓勵所轄(屬)公教人員、學生及民眾踴躍報考，並請於規劃110年度相關活動儘量排除認證日程，以避免影響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第2項規定：「服務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公教人員，應有符合服務機關所在地客家人口之比例通過客語認證」。為鼓勵全民學習客語、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，以促進客語重返公共領域，請貴機關規劃110年度相關活動儘量排除認證日程，並轉知及鼓勵所轄(屬)機關(構)、學校、單位同仁及民眾屆時踴躍報考客語能力各級認證，亦請公告及協助宣傳相關訊息。
- 二、客語能力各級認證題型、樣卷、通過標準、各級認證基本詞彙及初級認證題庫等相關資訊，請參閱客家委員會網站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>首頁/服務園地/表單下載/客語推廣類/客語能力認證專區)。

電子文
文騎

4



三、另，為鼓勵學習客語及持續開設相關課程，請轉知所轄
(屬)，可依該會「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作業要
點」，提案申請開設客語課程，相關資訊請逕至該會網站
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>首頁/政府資訊公開/法規與
內規/行政規則/藝文發展類)查詢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市政府工務處、新竹市政府主計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交通處、新竹市政府地政處、新竹市政府行政處、新竹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市政府政風處、新竹市政府財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、新竹市政府勞工處、新竹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新竹市稅務局、新竹市環境保護局、新竹市消防局、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北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公所、新竹市東區戶政事務所、新竹市北區戶政事務所、新竹市香山戶政事務所、新竹市地政事務所、新竹市立動物園、新竹市立體育場、新竹市東區衛生所、新竹市北區衛生所、新竹市香山衛生所、新竹市殯葬管理所、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建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、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市文化局

